证券代码：003019　　证券简称：宸展光电　　公告编号：2022-021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收益，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04 月 1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前述决议和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公司审议 2022 年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召开之日止。具体情况如下：

一、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在确保不影响自身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合理利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可以增加资金收益，更好地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根据公司当前的资金使用状况，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自有资金，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

公司将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筛选，选择包括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

（四）决议有效期

决议和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公司审议 2022 年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召开之日止。

（五）投资决策及实施

在上述投资额度及期限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日常实施及办理具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产品选择、实际投资金额确定、协议的签署等。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投资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与金融市场变化情况，运用相关风险控制措施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信誉良好、风控措施严密、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产品，明确理财产品的金额、品种、期限以及双方的权利义务和法律责任等。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投向和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理财产品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相关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04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五、专项意见

1、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合理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2、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需求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通过购买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0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3019　　证券简称：宸展光电　　公告编号：2022-022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2 年 04 月 14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综合考虑公司资金安排，公司及其控股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主要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资金贷款、流动资金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票据、开立国际信用证、开立国内信用证和贸易融资等授信业务以及办理国际结算和国内结算中涉及授信的其它业务，月利率以银行通知为准。上述授信额度最终以相关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为提高经营决策效率，实现高效筹措资金，提请股东大会授权：

1、董事会根据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实际的情况，可在授信额度范围内，对各银行间的授信额度进行确定和调整，不再对单一银行出具董事会决议；

2、董事会根据公司及其控股公司的实际情况，在授信额度范围内，办理公司及其控股公司的融资事宜，并提请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全权办理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等相关事宜并签署与业务往来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授信可分多次申请；

3、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前述决议及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作出新的决议之日止。

本议案生效后，公司原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申请增加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增加的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不再执行，已执行额度不受影响，总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

特此公告。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0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3019　　证券简称：宸展光电　　公告编号：2022-023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宸展光电”或“公司”）于 2022 年 04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和职业素养，在公司各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立信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保持审计业务的一致性、连续性，保证公司会计报表的审计质量，更好地安排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工作，董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根据公司审计业务的实际情况并参照其他审计机构的收费标准，协商确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相关业务报酬并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自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4、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0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3019　　证券简称：宸展光电　　公告编号：2022-025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对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内有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 21,978,002.19 元，具体明细如下：

项目	2021 年度计提金额（元）
应收账款	9,156,181.63
其他应收款	246,806.75
存货	12,575,013.81
合计	21,978,002.19

二、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 21,978,002.19 元。本次计提依据充分，符合公司资产现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0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3019　　证券简称：宸展光电　　公告编号：2022-016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全体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28,00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50 元（含税），送红股 1.5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宸展光电	股票代码	00301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莲雪	张玉华	
办公地址	厦门市集美区杏林南路 60 号	厦门市集美区杏林南路 60 号	
传真	0592-6681056	0592-6681056	
电话	0592-6681616	0592-6681616	
电子信箱	IR@tes-tec.com	IR@tes-tec.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商用智能交互显示设备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专注于定制化商用智能交互显示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服务。商用智能交互显示设备整体解决方案是指公司以各商用领域终端客户的需求为中心，以产品方案设计、软硬件及固件开发、模具设计、产品生产与检测和产品售后服务为核心，提供高质量、定制化的智能交互显示器、智能交互一体机解决方案。

从产品形态分，公司产品主要包括智能交互一体机、智能交显示器和显示模组：

1、智能交互一体机

智能交互一体机主要由液晶模组、触控模组、CPU、主机板、内存条、显卡、硬盘、电子机构件、电源模块等零部件组成，由用户根据其使用需求安装相应的系统和软件即可实现功能。按照形态和功能的不同，公司一体机产品可分为智能交互一体机、嵌入式电脑、POS 终端、自助服务机台等。

2、智能交互显示器和显示模组

智能交互显示器主要由液晶模组、触控模组、芯片、PCBA、塑胶件和金属件等零部件构成。显示器接入主机后，由用户经触屏幕界面即可完成人机交互，极大提高了操作的便利性；融合人体工学和产品美学的设计则较大优化了用户体验。按照形态和功能的不同，公司智能交互显示产品可分为桌面式智能交互显示器、嵌入式智能交互显示器、大型数字广告看板、智能交互显示模组等。

公司产品已经广泛应用于零售、金融、工控、医疗、博弈、智能健身、快递物流、交通运输、公共事业等终端应用领域，其中，零售为当前公司产品主要应用领域，其次为金融、工控领域。随着公司收购台湾龙星科技项目和投资鸿通科技项目的实施，公司产品应用领域将进一步拓展至远端会议和车载智能座舱领域。

公司主要产品应用领域示意图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1,875,446,688.67	1,485,124,137.28	26.28%	801,648,849.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09,191,941.11	1,210,115,087.20	8.19%	486,193,101.44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1,592,319,938.02	1,193,656,060.29	33.40%	1,322,026,162.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0,887,739.71	111,183,753.54	35.71%	147,135,010.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7,312,000.89	100,681,390.16	26.45%	131,306,171.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445,860.22	90,686,425.42	−353.01%	151,873,114.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8	1.13	4.42%	1.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8	1.13	4.42%	1.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03%	20.42%	−8.39%	34.4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91,380,863.77	386,891,638.14	437,030,200.95	477,017,235.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953,686.38	36,957,621.07	47,602,191.16	38,374,241.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868,219.04	30,716,082.91	42,429,080.73	29,298,618.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795,528.42	−131,552,059.86	−92,600,858.27	51,502,586.3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48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15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IPC Management Limited	境外法人	31.06%	39,750,400	39,750,400		
松堡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25%	14,400,000			
中建投资本管理（天津）有限公司－嘉麟（天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63%	7,200,000			
LEGEND POINT INTERNATIONAL LTD	境外法人	5.43%	6,944,000			
北京鸿德世纪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	4,800,000			
金保利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60%	4,608,000			
厦门保生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0%	3,590,000			
Dynamic W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境外法人	2.05%	2,624,000			
珠海横琴高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3%	2,466,4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城久嘉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6%	2,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董事、总经理李明芳先生持有 Dynamic Wise 4.92%股权，范玉婷持有 Legend Point 100%的股权，李明芳与范玉婷为夫妻关系。除上述关联关系外，上述各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3019　　证券简称：宸展光电　　公告编号：2022-017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2 年 04 月 1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8 人，实到董事 8 人。会议由董事长孙大明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时，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第一届董事会）》及《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第二届董事会）》。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9,231.99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 18,757.4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5,088.77 万元。截止 2021 年末，公司总资产 187,544.6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30,919.19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鉴于公司目前的经营与财务状况，结合目身发展战略，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前提下，拟定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28,0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50 元（含税），共计派发 57,600,000 元；每 10 股送红股 1.5 股，共计送红股 19,200,000 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董事报酬的议案》

1、董事长孙大明 2021 年度薪酬为人民币 329.14 万元（含税）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长孙大明回避表决。

2、董事、总经理李明芳 2021 年度薪酬为人民币 263.95 万元（含税）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李明芳回避表决。

3、董事 Chiang Michael Chao-Juei 2021 年度未在公司领取报酬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 Chiang Michael Chao-Juei 回避表决。

4、董事 Foster Chiang 2021 年度未在公司领取报酬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 Foster Chiang 回避表决。

5、董事黄火表 2021 年度未在公司领取报酬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黄火表回避表决。

6、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郭莉莉 2021 年度津贴为 5.73 万元（含税）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独立董事郭莉莉回避表决。

7、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吴家莹 2021 年度津贴为 5.73 万元（含税）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独立董事吴家莹回避表决。

8、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朱晓峰 2021 年度津贴为 5.73 万元（含税）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独立董事朱晓峰回避表决。

9、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胡世明、朱荣辉、蔡虹 2021 年度津贴各为 3.3 万元（含税）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议案》

2021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领取的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报酬（含税，单位：人民币万元）
陈建成	副总经理	136.66
吴俊廷	副总经理	120.62
徐可欣	财务总监（聘任）	74.09
李莲雪	董事会秘书（聘任）	17.31
袁仕杰	副总经理（离任）	49.62
邱云虹	财务总监（离任）	51.58
钟柏安	董事会秘书（离任）	39.88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保持审计业务的一致性、连续性，保证公司会计报表的审计质量，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根据公司审计业务的实际情况并参照其他审计机构的收费标准，协商确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相关业务报酬并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审计室、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规则的落实情况进行自查，编制了《关于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认为：

公司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出具了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议案》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3,870.13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已投入募投项目 17,461.14 万元，尚未使用金额为 52,661.54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51,125.24 万元，专户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后金额 1,536.27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出具了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1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累计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生的关联方违规占用资金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出具了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工作严格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 第四部分：4.1 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真实地反应了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收益，在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前述决议和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公司审议 2022 年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利率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前述决议和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公司审议 2022 年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及其控股公司未来年度经营资金的需要，公司及其控股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或等值外汇），决议及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作出新的决议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星期五）下午 15:00 在厦门市集美区杏林南路 60 号公司多功能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

5、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6、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7、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8、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

9、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

10、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0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3019　　证券简称：宸展光电　　公告编号：2022-024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经公司 2022 年 04 月 1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22 年 05 月 27 日（星期五）15:00 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05 月 27 日（星期五）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05 月 27 日（星期五），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 年 05 月 27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 年 05 月 27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在会议现场行使表决权；

2、网络投票：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任一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2 年 05 月 20 日（星期五）

（七）出席对象

1、于 2022 年 05 月 2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区杏林南路 60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 2021 年度董事报酬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1 年度监事报酬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议案	√
10.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二）提案内容及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别说明：

1、以上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2、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要求，上述 5、6、8、9 项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